

#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关于深圳市冠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辅导备案信息公示

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接受深圳市冠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冠旭电子”）的委托，担任冠旭电子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辅导机构。

2016年3月31日，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与冠旭电子签署了《深圳市冠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辅导对象）与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辅导机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与上市之辅导协议》，并于2016年4月1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报送辅导备案材料并获得受理。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要求，为提高股票上市发行透明度，防范化解证券市场风险，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现将冠旭电子辅导备案基本情况予以公示，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拟上市公司名称	深圳市冠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高桥工业园东片区
公司法定代表人	吴海全
营业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电声组合件、音箱和音响、声音传送装置、复制器具、耳机、芯片、电脑用信号排线、连接线、接插件的生产与销售；普通货运。一般经营项目：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企业形象策划；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软件技术的开发及销售。
辅导机构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律师事务所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审计机构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的举报电话为：0755-83263315；通讯地址为：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体育大厦东座；邮编：518028。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市冠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辅导备案信息公示》的签字盖章页）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4月8日